

外贸合同的签订需要注意的问题(模板5篇)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外贸合同的签订需要注意的问题篇一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签订合同能促使双方规范地承诺和履行合作。那么相关的合同到底怎么写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签订购房合同需要注意事项，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首先提醒您在决定交纳首付签订合同之前，要确定项目的证件齐全，您可以在其销售部要求查看这些证件，只有证件齐全才会减少购房风险，也可以办理按揭贷款。签合同时，需要注意以下事项：

买房签合同注意事项首先提醒您在决定交纳首付签订合同之前，要确定项目的证件齐全，您可以在其销售部要求查看这些证件，只有证件齐全才会减少购房风险，也可以办理按揭贷款。签合同时，需要注意以下事项：

第1，一定要审查开发商是否具有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有了预售证许可证，则通常开发商也具有了土地使用证、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许可证等。这是买房能否办房产证的关键。

第2，一定要采用房地产管理部门统一印制的标准房屋买卖合同文本，并按照文本中所列条款逐条逐项填写，千万不能马虎。目前西安实行网签备案，但合同内同纸质的合同相同。

第三，买房签合同注意事项注意合同条款中双方所填写的内容中权利与义务是否对等。有一些开发商的合同文本事先已填写好甚至补充条款也由乙方自己填好，这种填写好的合同文本大多存在着约定的权利义务不平等的情况。一旦发生此种情况，买房人一定要提出自己的意见，决不能草率行事。

第四，面积确认及面积差异处理。如果选择按套内建筑面积为依据进行面积确认及面积差异处理时，应当在“面积差异处理”条款中明确面积发生误差时的处理方式。只有在合同中对面积差异有了详尽的约定后，才能避免上当。

第五，一定要讲究房屋买卖的付款方式是否规范。在合同中对付款的数额、期限、方式及违约责任等作出约定。有的开发商不是先签订合同，而是先让购房者交纳一定数额的定金，只给购房者一个收条，一旦发生纠纷往往造成购房者在追究其责任方面的举证困难。

第六，一定要认准交房日期是否确定。资金不足而延期交房是常有的事，开发商在预售合同上往往大做文章，如只注明竣工日期，而不注明交付使用日期；运用“水电气安装后、质量验收合格后、小区配套完成后”等一些模糊语言。对此，购房者在签订合同时，一定要将交房日期明白无误地规定为“某年某月某日”，并注明开发商不能按时交房所需承担的责任。

第七，在签订房屋买卖合同时，较好请律师或行家从法律的角度代你审查合同文本，以减少一些不必要的损失。

另外，买房签合同注意，对于开发商提出的自己认为不合理的条款，需要提出自己的修改意见，进行协商，合同是当事人协商一致的产物，如果双方无法形成合意的话，合同就无法成立。而且就您关心的问题，也要在合同中体现。在合意的过程当中，任何一方都无权强制对方，任何一方都有不签订合同的权利。如果您认为您的利益在合同当中无法保障，

而开发商又不同意修改或补充的话，购房者有权重新选择开发商及楼盘。

现实中也存在开发商因为资金链条断裂，可能会无力继续投资建设或陷入债务纠纷，而停工时间较长可能会形成烂尾楼，这对于购房者维护自身的利益非常不利。建议您在签正式合同之前，再实地了解一下项目情况。如果选择购买，一定要详细约定交房时间，以及相关的违约责任。

购房者交纳房款之后，开发商一般出具的是收据，正式的购房发票通常会在交房的时候给购房者。主要是因为商品房买卖合同中的约定不是最终的实际面积，在实际建造过程中会有或多或少的误差，所以，只有等到实际测量面积出来之后，该房屋的实际销售价格才会准确无误，一般就在这时候出具发票。目前市场上开发商基本上都是这么做的。感谢关注！

买房签合同注意事项较后，还要约定配套设施，如个人的门窗型号，是否一户一表等；公用的绿化、电梯等等。

外贸合同的签订需要注意的问题篇二

《劳动合同法》规定，招用劳动者时，应当如实告知工作内容、条件、地点、职业危害、安全生产状况、劳动报酬等情况。

打工者签订劳动合同前，应尽量对用人单位的这些情况以及企业文化、发展趋势、员工管理等进行全面了解，尽量与资质和声誉较好的单位签订劳动合同，从源头防范非法用工和侵害合法权益的情形发生。

《劳动合同法》规定，建立劳动关系，应当订立书面劳动合同。

口头约定一旦发生纠纷各执一词，打工者往往有口难辩。

所以，打工者要主动提出签订书面劳动合同。

如单位不签，可向当地劳动保障部门反映并由其督促签订。

事先了解单位名称、法人是谁等情况，注意与具备用工主体资格的人直接签订劳动合同，对于转包严重的行业要特别小心。

比如，《关于加强建设等行业农民工劳动合同管理的通知》规定，建筑工程项目部、项目经理、包工头等都不具备用工主体资格。

《劳动合同法》规定，劳动合同应当具备单位名称、住所和法定代表人；劳动者姓名、住址和居民身份证号码；合同期限；工作内容和地点；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劳动报酬；社会保险；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等。

外出打工，可向劳动保障部门索取规范合同文本，避免遗漏重要条款。

若单位事先起草了文本，要仔细阅读对于报酬、岗位、试用期、合同终止与解除等重要条款以及岗位说明书、劳动纪律、工资支付规定等规章制度。

根据《劳动法》和《工资支付暂行规定》等规定，工资应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且至少每月支付一次。

根据《最低工资规定》，工资在剔除加班工资和中班、夜班、高温、低温、有毒有害等特殊工作环境、条件下的津贴以及法定福利待遇等之后，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根据《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工资

严禁发放给“包工头”或其他不具备用工主体资格的组织和个人。

而根据《劳动合同法》规定，试用期包含在劳动合同期限内。

仅约定试用期的，试用期不成立。

试用期工资不低于本单位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或合同约定工资的80%。

具体岗位、报酬、试用期限等未按上述要求表述清楚的，要及时说明并要求修订才可签订合同。

《劳动法》规定，劳动者每周至少休息一日。

《关于职工工作时间的规定》规定，标准工作时间每日8小时、每周40小时。

还规定元旦、春节、劳动节、国庆节和其他法定休假日应安排休假。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等规定，各类企业职工、个体工商户和灵活就业人员，包括农民工，都应该参加基本养老保险。

《劳动合同法》规定，应当严格执行劳动定额标准，不得强迫或变相强迫加班。

安排加班应当按规定支付加班费。

劳动者对危害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劳动条件，有权提出批评、检举和控告。

用人单位随意设定“录用标准”，就可能出现以试用期“不

符合录用条件”为由随意解除劳动合同，或随意降低、克扣工资或延长试用期限。

所以，签订合同前，还要详细了解录用条件，最好书面确认录用条件。

《劳动力市场管理规定》、《劳动合同法》规定，招用劳动者，不得扣押居民身份证和其他证件，不得要求提供担保或以其他名义收取财物。

打工者要对提供虚假招聘信息、收取招聘费用、保证金或抵押金、扣押身份证等证件及“一切行动听从单位安排”等违法行为严词拒绝。

因为，一旦签订，就如同卖身一样会失去行动自由，可能会出现加班加点、强迫劳动，甚至任意侮辱、体罚等严重侵害权益行为。

平等协商签订合同。

签订前，也可向有关部门或公共职介机构咨询，确认合法性、公平性。

要及时提出取消“工伤概不负责”等逃避责任的不平等条款。

甲 方：

乙 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监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

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第一条 甲方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注册地址

经营地址

第二条 乙方 性别

户籍类型(非农业、农业)

居民身份证号码

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 年 月 日

家庭住址 邮政编码

在京居住地址 邮政编码

户口所在地 省(市) 区(县) 街道(乡镇)

二、劳动合同期限

第三条 本合同为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生效,本合同于

工作完成时终止。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四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岗位(工种)工作。

第五条 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
工作地点为

第六条 乙方工作应达到
标准。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七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
工作不超过40小时。

每周休息日为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
度的，应当事先取得劳动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
决定。

第八条 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有

五、劳动报酬

第九条 甲方每月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
元或按
执行。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

第十条 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支付乙方的月生活费为 元或按

执行。

六、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

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第十二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甲方按

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三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五条 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六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外贸合同的签订需要注意的问题篇三

首先提醒您，在决定交纳首付签订合同之前，要确定项目的证件齐全，您可以在其销售部要求查看这些证件，只有证件齐全才会减少购房风险，也可以办理按揭贷款。签合同同时，需要注意以下事项：

买房签合同注意事项首先提醒您，在决定交纳首付签订合同之前，要确定项目的证件齐全，您可以在其销售部要求查看这些证件，只有证件齐全才会减少购房风险，也可以办理按揭贷款。签合同同时，需要注意以下事项：

第1，一定要审查开发商是否具有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有了预售证许可证，则通常开发商也具有了土地使用证、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许可证等。这是买房能否办房产证的关键。

第2，一定要采用房地产管理部门统一印制的标准房屋买卖合同文本，并按照文本中所列条款逐条逐项填写，千万不能马虎。目前西安实行网签备案，但合同内同纸质的合同相同。

第三，买房签合同注意事项注意合同条款中双方所填写的内容中权利与义务是否对等。有一些开发商的合同文本事先已填写好甚至补充条款也由自己填好，这种填写好的合同文本大多存在着约定的权利义务不平等的情况。一旦发生此种情况，买房人一定要提出自己的意见，决不能草率行事。

第四，面积确认及面积差异处理。如果选择按套内建筑面积为依据进行面积确认及面积差异处理时，应当在“面积差异处理”条款中明确面积发生误差时的处理方式。只有在合同中对面积差异有了详尽的约定后，才能避免上当。

第五，一定要讲究房屋买卖的付款方式是否规范。在合同中对付款的数额、期限、方式及违约责任等作出约定。有的开发商不是先签订合同，而是先让购房者交纳一定数额的定金，

只给购房者一个收条，一旦发生纠纷往往造成购房者在追究其责任方面的举证困难。

第六，一定要认准交房日期是否确定。资金不足而延期交房是常有的事，开发商在预售合同上往往大做文章，如只注明竣工日期，而不注明交付使用日期；运用“水电气安装后、质量验收合格后、小区配套完成后”等一些模糊语言。对此，购房者在签订合同时，一定要将交房日期明白无误地规定为“某年某月某日”，并注明开发商不能按时交房所需承担的责任。

第七，在签订房屋买卖合同时，较好请律师或行家从法律的角度代你审查合同文本，以减少一些不必要的损失。

另外，买房签合同注意，对于开发商提出的自己认为不合理的条款，需要提出自己的修改意见，进行协商，合同是当事人协商一致的产物，如果双方无法形成合意的话，合同就无法成立。而且就您关心的问题，也要在合同中体现。在合意的过程当中，任何一方都无权强制对方，任何一方都有不签订合同的权利。如果您认为您的利益在合同当中无法保障，而开发商又不同意修改或补充的话，购房者有权重新选择开发商及楼盘。

现实中也存在开发商因为资金链条断裂，可能会无力继续投资建设或陷入债务纠纷，而停工时间较长可能会形成烂尾楼，这对于购房者维护自身的利益非常不利。建议您在签正式合同之前，再实地了解一下项目情况。如果选择购买，一定要详细约定交房时间，以及相关的违约责任。

购房者交纳房款之后，开发商一般出具的是收据，正式的购房发票通常会在交房的时候给购房者。主要是因为商品房买卖合同中的约定不是最终的实际面积，在实际建造过程中会有或多或少的误差，所以，只有等到实际测量面积出来之后，该房屋的实际销售价格才会准确无误，一般就在这时候出具

发票。目前市场上开发商基本上都是这么做的。感谢关注！

买房签合同注意事项较后，还要约定配套设施，如个人的门\窗型号，是否一户一表等；公用的绿化、电梯等等。

外贸合同的签订需要注意的问题篇四

大学生，做兼职是常有的事，那做兼职，需要和公司鉴定劳动合同吗？相信大多数人都不了解？那法律是如何规定兼职合同的呢？这里给大家分享一些关于签订兼职合同需要注意什么，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新的《民法典》于2021年1月1日生效，《合同法》及其相关解释有效时期为2020年12月31日止，届时与《民法典》相冲突的条款失效，由新的司法解释颁布替换。

做兼职，通常以小时计酬，实际上属于非全日制用工，可要求签署劳动合同，也能订立口头协议。

第六十八条 【非全日制用工的概念】非全日制用工，是指以小时计酬为主，劳动者在同一用人单位一般平均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四小时，每周工作时间累计不超过二十四小时的用工形式。

第六十九条 【非全日制用工的劳动合同】非全日制用工双方当事人可以订立口头协议。

从事非全日制用工的劳动者可以与一个或者一个以上用人单位订立劳动合同；但是，后订立的劳动合同不得影响先订立的劳动合同的履行。

由此可见，做兼职的劳动者，也可要求签署劳动合同，约定劳动岗位和劳动时间，薪酬福利和违约责任等重要内容，避

免口头约定的不确定性和争议性;当然，做兼职不签署劳动合同，一定要选择口碑不错的用人单位，用工管理规范，才能将发生劳动纠纷的风险指数降到最低限度。

- 1、建议签订合同，这样可以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
- 2、兼职只能签劳务合同，不用缴纳社保公积金。
- 3、兼职如果是长期的工作，需要签订协议，不是临时用工协议，就是兼职劳动合同，明确岗位、工作职责、工资及发放时间发放方式等等即可。

另外，在拿到合同后，要注意以下几点：

- 1、要确定合同本身是合法的。确认自己签订的劳动合同具有法律约束力，包括：用人单位必须具有法人资格，私营企业必须符合法定条件。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内容(权利与义务)必须符合法律、法规和劳动政策，不得从事非法工作;此外签订劳动合同的程序、形式必须合法。
- 2、认真检查合同是否条款齐全。一份正式的合同应该条款齐全，包括地点、时间、具体工作内容和标准、劳动报酬、合同期限、违约责任、解决争议方式、签名盖章等。
- 3、谨防霸王合同(不公正不合理的合同)。对条款表述不清、概念模糊，而且合同内容只约定求职者义务，很少涉及求职者权利的合同提高警惕。
- 4、对合同中有可能损害自身利益的方面，勇敢地提出质疑。
- 5、利用合同中的补充条款，补充有利于维护自身权益的内容，降低受侵害的风险。
- 6、增强自我保护意识和法律观念，绝不签订对自身极为不利

的合同，否则后患无穷。

7、自己保存一份合同。日后双方一旦发生利益冲突，便于查证核实。

(一)符合法律规定的劳动者做兼职。

1、协商解决。

2、到劳动行政部门举报(通常是单位所在区的劳动监察大队)

公司不按时支付员工兼职工资的，员工可以随时解除劳动合同，并立即要求公司支付员工拖欠的工资以及按照拖欠工资的支付25%的经济补偿金。

3、也可以直接申请仲裁。

此时需要当事人提交相应的劳动仲裁申请书，然后向用人单位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提出申请。这个过程中证据的提供是很重要的。当事人要证明自己与该单位之间是存在兼职关系的。

4、如果对仲裁结果不满意可以在拿到仲裁书后15天之内到法院起诉。

(二)如果是在校学生做兼职的。

由于在校大学生不具备劳动关系主体资格，不能成为劳动关系中的劳动者，所以你和用人单位之间不是劳动关系，而是雇佣关系，劳动局无权管辖。要是在你按要求做完兼职后单位不发工资的话，可以与之进行协商。如果跟单位协商不成，只能自己收集证据向法院起诉要求单位支付报酬。你需要提供证据证明你在单位兼职的事实，单位支付报酬的标准，你的工作时间和应支付的报酬等。

外贸合同的签订需要注意的问题篇五

外贸合同是指为了约束买卖双方履行各自义务而签订的合同，外贸合同包括了对物品的名称，属性，材料，相关认证等，反正是与产品有关的都是外贸合同中需要涉及的内容。

外贸合同是指在贸易过程中为了约束买卖双方履行各自义务而签订的一种合同，其中外贸合同包括了对物品的名称，属性，材料，大小，相关认证等，反正是与产品有关的都是外贸合同中需要涉及的内容。而外贸双方在贸易过程中所发生的争议，主要是在外贸合同中的品质条款规定不太明确所致。

因此，作为外贸人员需要有效避免因条款不当而引起的纠纷。虽然对于ebay跨国贸易平台上的卖家而言更无需注重外贸合同的内容。但作为一般的外贸企业，品质条款是外贸合同的基础，因此，在外贸合同中，必须明确约定商品的品质、地点等以及在签订外贸合同中需要注意的事项。

外贸合同中注意的事项

1、外贸合同文本的起草

当谈判双方就交易的主要条款达成一致意见后，就进入合同签约阶段。一般来讲，文本由谁起草，谁就掌握主动。起草一方的主动性在于可以根据双方协商的内容，认真考虑写入合同中的每一条款。而对方则毫无思想准备，有些时候，即使认真审议了合同中的各项条款，但由于文化上的差异，对词意的理解也会不同，难以发现于己不利之处。所以，我方在谈判中，应重视合同文本的起草，尽量争取起草合同文本，如果做不到这一点，也要与对方共同起草合同文本。

2、明确外贸合同双方当事人的签约资格

合同是具有法律效力的法律文件。因此，要求签订合同的双

方都必须具有签约资格。在签约时，要调查对方的资信情况。一般来讲，重要的谈判、签约人应是董事长或总经理。如了解对方提交的法人开具的正式书面授权证明，常见的有授权书、委托书等。了解对方的合法身分和权限范围，以保证合同的合法性和有效性。

3、外贸合同要明确规定双方应承担的义务、违约的责任

许多合同只规定双方交易的主要条款，却忽略了双方各自应尽的责任和义务，特别是违约应承担的责任。这样，无形中等于为双方解除了应负的责任，架空了合同或削减了合同的约束力，还有一种情况是，有些合同条款写得十分含糊笼统，即使是规定了双方各自的责任、义务，但如果合同条款不明确，也无法追究违约者的责任。合同文字如果含糊不清，模棱两两，在执行过程中，往往争议纷纷，扯皮不断，甚至遗祸无穷。

4、外贸合同中的条款具体详细、协调一致

合同条款太笼统也不利于合同的履行。合同条款作为外贸合同中较重要的一部分，需要外贸人员熟悉外贸合同的内容以及在签订外贸合同中需要注意的一些细节问题。了解外贸合同的相关内容也能够减少贸易过程中不必要的纠纷。

一、交易各方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等明确、具体

我们在涉外合同签订之前，一般都有外方相关人员的前期的接触与谈判，通常会得到对方的初步信息，但需要注意及时是一个谈判团队，各个成员所隶属或代表的公司很能不同（同属于同一个母公司），各种原因不尽相同。联系方式非常重要，最好能够将对方的座机电话、移动电话、邮箱地址等一一列明，便于日后定期联系。同时，也保持对上述信息的更新与整理。

二、交易对方主体基本资信的调查了解

公司业务人员一般不是很关注交易对方的主体资格、资本资信情况的了解。就本人了解，许多公司，包括境外的大公司，都基于其内容运营成本节约考虑，通过境外关联交易进行采购、销售、对外合同等相关事项之操作。不同的交易主体，它的定位及风险承担能力都存在很大的区别。应了解签约的主体的基本情况，如包括注册地、资产、实际管理机构等信息，从而能够对相关问题有一个初步的了解与分析。

三、合同标的物的描述及规范

品名规格应表述完整规范。特别是购货合同的品质，务必订得详细准确。有质量标准的，要订明所遵循的是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还是企业标准。凭样成交的要封存样品，妥善保管，作为验收的最终依据。

四、交货时间

交货时间应明确具体。购货合同交货期较外销合同要有适当的提前，如果分批交货，购货合同必须订明每次交货的具体数量、时间。外销合同可以仅规定共分几批交货及最后一批的交货期限，以免客户开证时提出诸多要求，增加执行难度。

五、产品不合格的索赔时效

索赔时效要根据不同的商品特性，参照有关行业规定与惯例，明确买方对货物质量、数量提出异议的时限。在合同中如规定由中国商检局检验，最好订明“需方提供检验报告且需方对质量提出异议的期限为收到货物后xx天”。

《签订外贸合同的注意事项》全文内容当前网页未完全显示，剩余内容请访问下一页查看。